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春霞
電話：(03)8462783
傳真：(03)8462787
電子信箱：ivy93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202038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申請簡章 (376550000A_11202038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為倡導兒童交通安全觀念，與企業合作製作之「2023交通安全小學堂」數位教材及問卷學習單申請簡章，請貴校共同宣導正確的交通
安全觀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112年10月2日111靖娟北總字第11200004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有效宣導學童交通安全的正確觀念，該基金會與企業共同製作「2023交通安全小學堂」，含教材影片、教材使用說明、線上問卷學習單及問卷解題影片，提供國小老師教學使用，以培養學生正確的交通安全知能。
- 三、數位教材申請時間，自即日起至112年11月3日止開放申請，每單位至多提供100份宣導品，數量有限，送完為止。
- 四、申請方式請參閱附件之申請簡章，另，問卷填答開放至112年12月31日，請踴躍填答。

112/10/11

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